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22-087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日以当面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1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朗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11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根据相关要求，董事会对第十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袁淳

委员：刘洪玉、李曙光、刘园

特此公告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